

##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0年3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纪纯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